

中国水产学会

农渔学函〔2025〕71号

中国水产学会关于开展 2025 年度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的通知

各分支机构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做好青年科技人才培育，助力优秀博士研究生成长成才，按照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中国水产学会（以下简称“学会”）现开展 2025 年度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遴选工作，有关情况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支持对象

本计划是中国科协整合政府和社会资源，面向广大青年科技人员实施的能力提升项目，旨在帮助入选对象深入体察中国国情、扩大专业视野、了解社会需求。支持对象为具有中国国籍的全日制在读博士研究生，原则上距离毕业时间在 2 年以上。有关人选条件按照《管理办法》执行。本计划支持对象的培育期不超过 2 年。

二、推荐渠道

学会各分支机构可推荐 1 人，不接受个人自荐。推荐人员不含香港、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人选，其推荐工作由中国科技发展基金会负责。

三、入选条件

（一）热爱祖国、遵纪守法、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；

（二）勤奋学习、刻苦钻研，具有良好的学风和道德，无学术不端行为；

（三）具有中国国籍、年龄不超过 30 周岁（按申请年 8 月 31 日实足年龄计算）；

（四）博士与硕士阶段的科研方向具有一定延续性、相关性或学科交叉性，博士所学专业属于理学、工学、农学和医学等学科门类，且有志于长期从事科技工作；

（五）立足国家需求、产业趋势、产业链供应链关键环节，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领域、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，瞄准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开展科研攻关；

（六）候选人所就读的高校、院所和企业须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；

（七）同等条件下，省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获得者或研究生阶段（含硕士、硕博连读、直博、普博）国家级奖学金获得者优先推荐；

（八）同等条件下，曾在本领域高水平期刊上以第一作者（含

共同第一作者)发表论文,或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,或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技奖励(排名前三)的优先推荐。

(九)候选人入选后,应在培育期内完成不少于 240 学时的培育活动,各类培育活动按 8 学时/天认定,“领航计划”为必修培育活动。培育学时完成情况作为期满考核评价重要内容,未完成培育学时的取消资格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(一)本工作依托“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服务平台”(以下简称服务平台,<http://kecaihui-tm-zz.cast.org.cn/match-page/qtgc>)开展,系统报名提交截止时间为 11 月 20 日 24:00。请各候选人访问服务平台,注册账号并登录,选择“申报人”角色,推荐渠道类型选择“全国学会推荐-中国水产学会”(推荐码将由学会发送至各分支机构)。在线填写《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推荐表》,上传有关附件材料完成提交。后续学会将组织评审工作并推荐候选人至中国科协。各候选人应客观、真实填写申报材料,不得泄露任何涉密及敏感信息、谎报业绩、编造材料,确保申报材料符合国家保密规定。发现存在信息不实或虚报现象,将取消其申报资格。

(二)候选人须将《中国科协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推荐表》《中国水产学会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推荐意见表》的 word 原版及签字盖章后的扫描版 pdf

文件发送至 csfish@vip.163.com。

联 系 人：郁娇；

联系电话：010-59195494；

电子邮箱：csfish@vip.163.com。

附件：中国水产学会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工程博士生专项计划
推荐意见表



附件

中国水产学会青年科技人才培育工程
博士生专项计划推荐意见表

被推荐人情况	姓 名		博士入学时间	
	学科专业		拟毕业时间	
	就读单位		学生会员编号	(如有填写)
	研究领域		身份证号	
	邮 箱		手 机	
推荐单位	分支机构名称			
推荐意见： 分支机构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

(注：分支机构负责人为分支机构主任委员)